



论罪刑均衡的 司法应对

LUN ZUIXING JUNHENG DE SIFA YINGDUI

◎何 群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

何 群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 / 何群著. —北京: 中国人民
公安大学出版社, 2016. 8

ISBN 978 - 7 - 5653 - 2701 - 8

I. ①论… II. ①何… III. ①刑罚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4. 1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11108 号

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

何 群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兴华昌盛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次

印 张: 11.75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316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653 - 2701 - 8

定 价: 58.00 元

网 址: www.cppsups.com.cn www.porclub.com.cn

电子邮箱: zbs@cppsup.com zbs@cppsu.edu.cn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公安业务分社电话: 010 - 83905641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咨询电话: (010) 63485228 63453145

序 一

何群博士的《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一书，即将由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作为她的老师，在此表示欣喜和祝福。该书主要是针对目前刑法学理论界和实务界的重点和难点——罪刑均衡问题展开的。该书由何群博士论文经过一年的沉淀和修改而成，其最大特点在于超越纯理论的阐述，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双重视角对罪刑均衡问题进行反复论证，考察罪刑均衡实现的理论和实践路径。在研究方法上，既采用了传统刑法解释学意义上的规范研究，用责任理论深入论述罪刑均衡的标准，又将实证调研的方法运用到论证和研究中，使得内容既有理论论述，又借鉴了实务数据，显得饱满充实。同时，又将实证调研的成果引入到规范的理论论述中，内容生动丰富，具有较强的说服力。因此，该书既有理论深度，又有实践视角，既有实体法的实质正义观，又有程序法层面的探讨，是一本难得的集理论性和实用性于一体的学术专著。

罪刑均衡是刑法正义的重要内涵，实现罪刑均衡既是刑法学者也是司法实务者努力追求的重要价值目标。该书首先指出和阐述了当下罪刑失衡的客观、复杂原因，通过冷静、客观的观察指出导致罪刑失衡的诸多理论和现实问题。尽管实现罪刑均衡存在立法和司法层面的诸多障碍，但该书还是通过大胆的探索和深入分析，努力找寻实现罪刑均衡的有效路径。司法是实现正义特别是实现刑事司法正义的重要渠道，努力实现罪刑均衡是实现刑事司法正义的必备要素。因此，该书立足于司法

实践，通过大量实证调研和具体分析，对罪刑均衡的实现从刑事一体化的角度进行综合阐述，既有对刑法学理论的深入剖析，又有司法实践务实且言之有物的实效特点，实属难得。

实现罪刑均衡是立法者和司法者共同的梦想，但刑法正义，最终需要通过司法得以实现。因此，司法裁量的结果是否实现了罪刑均衡，成为考验司法者能力和立法是否科学的重要指标。该书在客观分析了实现罪刑均衡的各种困难和障碍后，通过进一步的理性分析和判断，亦发现目前中国司法有着非常独特的经验法则和基于自身文化的诸多特点。这些有着中国烙印的处理方式以中国经验的形式客观存在，深藏于司法制度和法官判案过程，在实现罪刑均衡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值得进一步探索和研究。该书立足于中国特有的国情和特殊司法制度，以独特的视角和深入实践调研的踏实作风，综合考察了罪刑均衡实现的中国方法和中国路径。

该书的尝试，既有理论的深度，又有司法实践的务实性和实效性，是一本难得的理论与实务相结合的学术专著，可读性和实用性都不可小觑。见证何群博士的一路成长，很高兴能看到她的各种进步和喜人成绩。期待在不久的将来，她能给读者带来更有学术价值的学术成果。同时，也祝福她的人生越来越精彩，越来越美好！作为她的博士后合作导师，看到她的不断努力和进步，我感到无比欣慰和自豪。



2016年8月1日

① 储槐植：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京师首席专家。

序 二

——聪慧可爱 继续前行

与何群博士认识已差不多四年时间，初识于寒冷的北京，于某次大型国际会议上，她忙碌于烦杂之会务，有条不紊地张罗各种大小事。会议当中出现某些情况，聪颖敏锐的她看出我的处境，智慧勇敢地出手协助，使我顺利圆满开完会议，完成学术交流之任务。如此机伶深具智慧之举，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之印象，并笃定她将来在学术研究之路必有大成就。

在之后的交流过程中，一再印证了我当初的正确判断。当然，亦被她的聪慧和勤勉好学深深感动，惊叹于她内心的纯净和刚毅，更感叹于某些选择和坚持的不易。作为长者，看到如此聪慧、勤勉、上进、有灵气之后辈，自然心生帮扶和关照之心。巧合的是，何群博士毕业后，供职和服务于福州大学法学院，而福建是我的家乡，也是我经常回乡讲学的地方。世间之事，竟有如此多的巧合，让人感叹之余，甚是欣喜。

作为何群博士的长辈，四年来，我亲眼目睹了她对学术的不懈努力和执着追求。虽说学术钻研过程非常艰难不易，但以她的坚毅果断、勤勉好学，我深信她必能在学界开创美好灿烂的前程。从审阅她的第一篇发表论文开始，到她的博士论文初稿，再到现在的博士论文正式出版，一路见证了她在学术上的不断进步和勤勉刻苦。该书的出版，亦是对她学术研究的一种肯定。

该书由何群博士论文《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修订而成，整本书的写作特点和论证方法，皆有创新之处，这也再次展现了何群博士的聪慧和胆识。对刑罚问题的研究，刑法学界向来并不热衷，但她却能深入阐释，实属难能可贵。一则，刑罚理论研究需要大量的调研和实证数据，成本较高，亦非一般人能做到；二则，刑罚理论看似简单，实则深奥庞杂，既可以深入到哲学层面进行探索，又可以广博到文化层面进行阐述，总体不好把握。针对罪刑均衡问题进行理论和实践的整合，既要有实证数据，又要有精深的刑法理论，这对一个缺乏司法实务经验的博士生而言，俨然是一个具有挑战性的工作。

记得2014年年底，何群博士拿着基本成型的博士论文初稿找我商榷。当时，她认真而专注地跟我请教诸多论点，并明确表明她对相关理论问题的看法。在讨论过程中，她对学术的热情和执着，一览无遗，让我感受到她对个中问题具有独到而精辟之思考能力。之后，她根据我的建议作了相应修订。在讨论过程中，她提到的一些观点和看法，对我亦有一定的启发和触动，特别是她提到如何用刑罚理论统摄责任理论；如何用统一的刑罚理论在刑法教义学的范围内进行规范研究，也就是违法性理论和责任理论中归责问题的具体阐述，等等。

何群博士的聪慧可爱，既体现在她的学术研究中，更体现在生活中。生活中的她，善良、质朴、热情、开朗、积极、向上、简单、快乐，这样的后辈，有一颗纯净而明朗的心。作为她的师长，我很欣喜地看到一位灵气十足的学术新星将冉冉升起；作为她信任的长辈，亦有责任扶持和保护好如此优秀的学术幼苗继续茁壮成长。每每看到她在学术上的进步和收获，都由衷地感到欣喜，既感念于认识多年后了解渐深而生发出的像家人般的情谊，又感念于浮躁的社会依然有如此纯粹可爱之灵魂依旧执着于学术。欣喜之余，是满满的祝福，希望不久的将来

来，何群博士能以更可人的姿态跃居于刑法学术界优秀学者之列。作为她的师长，真诚地祝福她生活愉快、学术愉快、工作愉快、笑口常开、平安幸福。读她的书，就像读她的人一样，是一件有趣而快乐的事。

特此，我愿意将何群博士及其新作《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广泛地推荐给各界。

是为序。

余振华^①

2016年7月于台北

^① 余振华：台湾“中央”警察大学法律学系主任、研究所所长，台湾刑事法学会前理事长，台湾比较刑法学会理事长。

序 三

何群是我在中国政法大学先后指导过的硕士和博士，她天资聪慧，刻苦努力，很高兴看到她在短短数年时间迅速成长和进步。她在硕士学习期间就出版过一本个人专著，《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是何群博士出版的第二本个人专著，此书由其同名博士论文修改而成，再次展现了她在学术道路上的强大创造力和勤奋、认真、求真、求实的个人特点。作为她的导师，我非常欣慰。

罪刑均衡问题，既是立法所要解决的问题，也是司法努力实现的目标，更是理论界一直讨论的核心和焦点。选择此主题作为研究对象，需要有相当的理论驾驭能力和强大的学术自信，能把学术难点阐述到位，并在求真创新的基础上深入浅出地进行阐述，着实不易。何群博士对刑罚理论和实务研究有着持续七年的钻研，基于长期的坚持，她对刑罚理论也有自己独到的理解和判断，显示出可贵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论罪刑均衡的司法应对》一书，主要立足于司法层面，从司法实践的视角考察罪刑均衡的实现路径。这种深入浅出、简单明了、具有创新性的阐述，也展现出何群博士简单、求真、质朴、可爱的性格特点。将深奥的刑罚理论，用浅显易懂的公式和语言表达，结合具体的司法实践和调研数据分析，使得此书的内容明快、生动、易读、易懂，有一定的理论和研读价值。

此书的研究方法，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实践反馈理论

的方式，在实践调研中找寻具有中国特色的诸多元素和处理模式；力图通过对中国特有文化和司法制度的现实解读，找寻现代刑罚理论与中国独特司法制度相结合的中国式处理模式，以充实中国的刑罚理论。作为她的老师，我对她既有的成就表示欣慰和祝福，更希望她的理论研究在未来的日子里，结出更丰硕的成果。

是为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何秉松' (He Bongsong), followed by a small circled superscript ①.

2016年6月3日于北京静斋

① 何秉松：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摘 要

罪刑均衡问题，既是立法所要解决的问题，也是司法努力实现的目标。本书主要立足于司法层面，从司法实践的角度，考察罪刑均衡的实现路径。在通过大量的实证研究之后，笔者不但在理论上确认了我国已经确立的“行为+行为”的双重考量裁量模式，同时也以实践反馈理论的方式，得出刑事政策对司法裁量的具体影响。在研究方法上，本书采用实证研究与规范研究相结合的方式，从问题入手，希望能为理论研究和司法实务贡献绵薄之力。本书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概论（第一章），第二部分为正文和建议（第二章至第七章）。

第一章概论部分主要论证了研究的背景，研究的思路和方法，以及目前相关主题研究的成果与不足。目前，我国已经进入司法中心时代，因此聚焦司法应当成为实践和理论研究的一个主要动向。从具体的研究动机看，在近三年的博士学习期间，我参与了相关课题，在调研的过程中深刻体会到了实践中罪刑失衡问题的严重性。同时，从立法的动向看，《刑法修正案（九）》的诸多内容都映射出基于罪刑失衡的原因在立法上作出的相应调整。本书的研究方法主要是从具体问题入手，从具体案例和调研中，发现在实现罪刑均衡的道路上司法所作的巨大努力以及遇到的重重障碍。具体研究方法为实证研究与规范研

究相结合，在指导思想，以实践理性为哲学基础。本书希望通过从实践到理论的贯通，用理论解释并引领实践，具体剖析实践中存在的困难和障碍，并分析我国特有的经验和司法制度上的创新。在进行规范和实践层面的研究之后，希望研究的成果能对理论和实践提供必要的参考和借鉴。

正文和建议分布在第二章至第七章。

第二章为罪刑均衡相关问题概述。本章主要讨论了罪刑均衡的相关问题，包括罪刑均衡的概念、内涵以及实现罪刑均衡所要处理的几组关系等。比如，处理好公正与效率的关系，定罪与量刑所适用的证据规则的差异性，公众对量刑的适当参与，法官的自由裁量权与规范量刑的关系，等等。

第三章为罪刑失衡原因及司法应对现状分析。本章主要探讨了罪刑失衡的主要原因，包括立法漏洞，法定刑幅度过大及司法不规范，社会转型加剧法律的有效供给不足，历史和政治原因导致对刑事政策过于依赖，法官素质问题，法的二律背反，以及法的相对确定性等。在分析主要原因的基础上，对我国社会转型期罪刑失衡司法调控现状作了重要分析，具体的调控做法有：用地方司法文件和司法解释弥补法律漏洞和法律滞后，用刑事政策统领多元化的刑罚裁量思想。当然，实践中依然存在多元刑罚观交错影响的现象，且重刑主义与价值冲突明显。而在具体的司法调控方面，司法实践都是在努力弥补理论与实践的裂缝。在分析了理论与实践的差距后，还对刑事司法改革的实践理性和实践困境进行了分析，认为在实践中需要缩小刑法理学模式与量刑社会学模式之间的缝隙与鸿沟，重视量刑辅助机制的建构，注重法与理的平衡。

第四章为罪刑均衡的标准：责任。本章主要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探索罪刑均衡的标准——责任。第一个层面是罪刑均衡的规范标准——责任主义。刑法学作为一门规范学科，其责任

的首要组成部分就是规范责任。第二个层面是从刑事政策的角度出发，其预防必要性所体现出来的责任考量，也是刑罚裁量的重要考量因素。在司法裁量的刑事政策考量方面，主要研究刑罚的应罚性与需罚性的平衡，具体到责任方面则是积极责任与消极责任的平衡，而刑事政策导向的规范化体现则具体表现为立法和司法中对酌定量刑情节的考虑。第三个层面是罪刑均衡的社会学标准，主要体现为民众对刑罚裁量的接受度。从社会学层面看，刑罚适当性具体体现为刑罚的社会效果，刑罚裁量的结果与当事人心理预期的重合度，以及公众在参与过程中对刑罚裁量的满意度，等等。此外，还考察了罪责程度到刑罚程度的具体转换，主要包括罪责程度的计算方法以及罪责程度转换为刑罚量的具体方法。

第五章为罪刑均衡的衡量与调控。本章主要讨论了罪刑均衡的衡量标准与调控方法。在以责任为衡量标准的刑罚裁量过程中，用刑罚理论统摄刑罚的应罚性与需罚性。在调控方法上，以利益衡量作为司法裁量的具体参考元素，以罪刑法定原则作为裁量的边界，并在利益衡量的基础上进行最终的价值判断。刑罚量的确定，在司法实践中最终体现为以利益为基础的价值判断。

第六章为罪刑失衡的调整路径。罪刑失衡的调整，分为立法上的调整和司法上的调整。本章首先分析了立法上的罪刑失衡对司法的影响，然后主要在司法层面，从理论和实践两个角度，分别讨论了罪刑失衡的调整路径。在理论上的具体调整体现为，摒弃绝对客观主义的幻想，重视传统文化对刑罚的巨大影响（兼顾传统理念、具体国情和现代理念），兼顾刑罚的社会防卫与保障人权功能（兼顾传统法律文化理念与现代价值理念），以及进一步规范预防必要性所体现的规范责任。在实践方面，主要论述了我国所设计的上诉、抗诉、申诉、再审、死刑

复核等司法制度，对实现量刑均衡以及量刑合理在制度层面所作的努力；在司法改革的浪潮下，我国已经初步建立量刑辅助制度；在实践中，要不断提升法官的素质，通过建立高素质的法官队伍，从根本上落实罪刑均衡。

第七章为进一步推进量刑规范化改革。本章主要是为进一步推进量刑规范化改革提出建议。具体而言，量刑规范化改革需要进一步在实践中吸取营养。本章以中国的司法实践和司法现状为出发点，进行理论和制度的完善和创新。比如，进一步规范地方司法文件，通过实体法与程序法的共同努力推进罪刑均衡的实现。在此基础上，又对如何妥当理解罪刑均衡，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目 录

第一章 概 论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	(1)
一、司法中心时代的到来	(5)
二、从调研和具体案例考察罪刑失衡的现状	(6)
三、从《刑法修正案(九)》窥探罪刑失衡问题	(9)
第二节 研究的思路和方法	(11)
一、从具体问题入手	(12)
二、研究基础:司法实践	(13)
三、研究方法:实证研究与规范分析相结合	(14)
第三节 相关主题现有研究成果与不足	(22)
第四节 本书的设想	(26)
第二章 罪刑均衡相关问题概述	(28)
第一节 罪刑均衡的概念与内涵	(30)
一、刑罚的概念	(30)
二、罪刑均衡概述	(32)
三、重要概念辨析	(40)

第二节 实现罪刑均衡需要处理好的几组

关系 (47)

一、法的多种价值追求之间的关系：公正与效率 (48)

二、定罪与量刑应当适用有差别的证据规则 (52)

三、民众适当参与与量刑公正 (54)

四、法官的自由裁量权与规范量刑的关系 (55)

第三章 罪刑失衡原因及司法应对现状分析 (60)

第一节 罪刑失衡原因分析 (61)

一、立法漏洞 (61)

二、法定刑幅度过大及司法不规范 (62)

三、社会转型加剧了法律的有效供给不足 (64)

四、历史和政治原因导致对刑事政策过于依赖 (65)

五、法官素质问题 (66)

六、法的二律背反 (67)

七、法的相对确定性 (69)

第二节 社会转型期罪刑失衡司法调控现状

分析 (71)

一、用地方司法文件和司法解释弥补法律漏洞和
法律滞后 (72)

二、用刑事政策统领多元化的刑罚裁量思想 (86)

三、多元刑罚观的交错影响 (92)

四、重刑主义与刑法价值冲突明显 (98)